

## 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设立分公司的概况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基于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设立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。

### 二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分支机构名称：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

分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非上市）

分公司负责人：成月

注册地：尚未确定，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

经营范围：不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以上拟设立分公司的名称、性质、营业场所、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为准。

### 三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设立分公司目的

公司设立包头分公司目的是便于在包头开展经营活动，方便公司及时了解当地市场变化，增加营业收入，提升公司效益。

#### （二）设立分公司风险

设立包头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的长远规划，有利于项目的管理与运营。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，并无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请予审议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16日